证券代码:603589 证券简称:口子窖 公告编号:2018-001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冯本濂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360,3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3%。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监事冯本濂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366,09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6%。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披露了公司监事冯本濂先生减持股份计划,公司监事冯本濂先生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不超过1,000,000 股的公司无限售流通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截至2018年1月11日,公司监事冯本濂先生减持计划期限到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994,300股,约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17%,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一、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公司于2017年6月20日披露了《关于监事减持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21),公司监事冯本濂先生计划自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 通过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减持其持有的不超过1,000,000 股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17%,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实施股份减持计划及相关持股变动情况

(一)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姓名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数量(股)	减持数量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冯本濂	2017年7月24日至2017年11月6日	集中竞价	39.90-54.34	994,300	0.17%

(二)冯本濂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截至本次减持进展后,冯本濂先生的持股情况:

姓名	本次减持前持有数量(股)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数量(股)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比例
冯本濂	4,360,393	0.73%	3,366,093	0.56%

(三)本次减持事项与冯本濂先生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

(四)本次实际减持进展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五)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冯本濂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安徽口子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002661 证券简称:克明面业 公告编号:2018-004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克明食品集团”)的通知,获悉克明食品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次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质权人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股数(股)	本次解除质押占所持股份比例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2016-02-16	6,000,000	2018-01-09	18,000,000	12.13%
合计	——	6,000,000	——	18,000,000	12.13%

备注:因公司2016年4月28日完成2015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5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0股。所以克明食品集团质押给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股份总数由6,000,000股增加至18,000,000股。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总数为18,000,000股,占克明食品集团所持本公司股份比例为12.13%。

2、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2018年1月11日,克明食品集团因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业务需要,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1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0.30%)划至南县克明食品集团有限公司可交换私募债质押专户,并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用于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之换股事宜等进行担保。克明食品集团取得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股份质押期限自2018年1月11日起,至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克明食品集团	是	1,000,000	2018-1-11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67%	对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交换股份和偿付债券本息提供担保
合计	——	1,000,000	——	——	0.67%	——

3、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克明食品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148,410,000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44.49%;本次质押1,0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0.67%,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0.30%;累计质押131,000,000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的88.27%,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9.27%。

二、备查文件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克明面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12日

证券代码:603239 证券简称:浙江仙通 公告编号:2018-005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7年12月25日、2018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其中,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正常实施进度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阶段性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6,000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或进行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亦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投资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6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其他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79、2017-080。根据上述决议,现就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现金管理的实施情况

协议方	产品名称	资金来源	产品代码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期限(天)	理财起始日	理财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号2018年第23期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SAT785	本金保障型	4000.00	60	2018-01-12	2018-03-12	4.5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号2018年第24期收益凭证	自有资金	SAT786	本金保障型	9000.00	90	2018-01-12	2018-04-11	4.7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号2018年第25期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	SAT787	本金保障型	9000.00	123	2018-01-12	2018-05-14	4.7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号2018年第26期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SAT788	本金保障型	3500.00	181	2018-01-12	2018-07-11	4.70%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君柜宝-号2018年第27期收益凭证	募集资金	SAT789	本金保障型	3500.00	182	2018-01-12	2018-07-12	4.70%

公司于 2018 年1月 11 日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签订现金管理有关协议,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次购买的系本金保障型理财产品,在国泰君安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与国泰君安保持密切联系,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安全。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 运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于低风险的短期理财产品等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四、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为8,500万元(含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尚未到期的金额闲置自有资金 17,0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董事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五、备查文件

1.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产品代码:SAT785);
2.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T785);
3.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产品代码:SAT786);
4.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T786);
5.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产品代码:SAT787);
6.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T787);
7.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合同(产品代码:SAT788);
8.国泰君安-君柜宝系列收益凭证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SAT788)。

特此公告。

浙江仙通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 年 1月 12日

股票代码:600216 股票简称:浙江医药 公告编号:临2018-002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截至本次减持前,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欣投资”)持有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医药”、“本公司”或“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17312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1%。

●2018年1月10日-11日,昌欣投资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其于2017年6月以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增持的无限售流通股69万股,减持均价16.09元/股。本次减持后,昌欣投资持有公司216622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43%。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1月11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通知,昌欣投资因其偿还贷款需要,于2018年1月10日-1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持股数量、持股比例及股份来源

截至本次减持前,昌欣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173129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1%,其中10030199股为昌欣投资2017年6月21日-2017年6月30日以集中竞价方式从二级市场增持的股份,207282778股为昌欣投资持有的公司首发股份经股权分置、公司利润分配后获得。

3、本次减持前,昌欣投资过去12个月未减持过公司股份,自本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股东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

1、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序号	减持方式	时间	成交均价(元/股)	成交数量(万股)	减持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份来源
1	集中竞价方式	2018年1月10日	16.33	16	0.017	二级市场增持
2	集中竞价方式	2018年1月11日	16.01	53	0.056	二级市场增持
合计	/	/	16.09	69	0.071	/

2、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		本次减持后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无限售流通股	217312977	22.51	216622977	22.43

3、减持原因:昌欣投资由于其自身资金周转偿还债务需要减持本公司股份。

4、本次减持后,昌欣投资持有公司股份216622977股,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变,仍为李春波先生。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李春波先生及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李男行先生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1783103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2.56%。

三、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控股股东新昌县昌欣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在2015年7月9日承诺未来三年内不减持其当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详见公司2015年7月10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临2015-024号公告)

截至本公告日,昌欣投资不存在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后,昌欣投资后续若有减持计划,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11日

证券代码:600031 证券简称:三一重工 公告编号:2018-002
转债代码:110032 转债简称:三一转债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因三一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换股减少股份,同时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8年1月11日收到公司第一大股东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一集团”)的通知: 三一集团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债券代码:137006、137017)持有人在2017年11月1日至2018年1月9日累计换股304,097,949股,同时其一致行动人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75,193,695股,三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在上述期间合并持股比例减少5.24%。

本次权益变动前,三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3,678,812,849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48.13%, 其中三一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3,128,584,070股, 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40.93%。

本次权益变动后,三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3,299,521,205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42.89%,其中三一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共计2,824,486,121股,占当时公司股份总数的36.71%。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化,三一集团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梁稳根先生仍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修国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2,288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22592271H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高新技术产业、汽车制造业、文化教育业、新能源、互联网业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和进出口业务;二手设备及其他机器设备的收购、维修、租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新型路桥材料、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再生建筑材料及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推广及转让;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建筑设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土木工程、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业化装备、建筑预制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建筑大数据平台建设及服务;新能源装备研发、制造与销售,新能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能源合同管理、售电服务;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及发电;风力发电机及其部件、增速机、电气机械及器材(含防爆型)、电机、变压器、电气传动系统及其相关设备、机电设备、主控、变频、变流器控制柜及冰冷柜的生产和销售;软件、技术研究开发及转让;技术、信息、认证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产业及园区开发、经营;企业管理服务;住宿、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0年10月18日至长期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
联系电话	0731-85835642

三、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三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及比例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股东名称	持有股票数量(股)	占三一重工总股本比例
1	2017年11月1日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3,128,584,070	40.93%
		梁稳根	285,840,517	3.74%
		唐修国	31,450,000	0.41%
		向文波	37,371,189	0.49%
		易小刚	10,953,700	0.15%
		毛中吾	38,903,190	0.51%
		袁金华	22,668,519	0.30%
		周福贵	11,965,000	0.16%
		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16,095,315	0.21%
		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	69,931,717	0.91%
		富国资产-工商银行-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12,517,799	0.16%
		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12,531,833	0.16%
		合计	3,678,812,849	48.13%
2	2018年1月9日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2,824,486,121	36.71%
		梁稳根	285,840,517	3.73%
		唐修国	30,550,000	0.40%
		向文波	34,371,189	0.45%
		易小刚	8,555,350	0.11%
		毛中吾	32,553,190	0.42%
		袁金华	22,668,519	0.29%
		周福贵	9,515,000	0.12%
		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0	0.00%
		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	25,931,687	0.34%
		富国资产-工商银行-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12,517,799	0.16%
		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12,531,833	0.16%
		合计	3,299,521,205	42.89%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本次权益变动信息披露义务人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上述股东权益变动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详见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二日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三一重工
股票代码:600031
信息披露义务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
住 所: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工业城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工业城
一致行动人: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通讯地址: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一致行动人: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桥路600号5号楼217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桥路600号5号楼217
一致行动人: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代表“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
住 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1287号1幢三层333A室
通讯地址:上海市大连路588号宝地广场A座19楼01-03
一致行动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住 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通讯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0号深圳国际信托大厦803
股份变动性质:主要因三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换股减少股份;同时其一致行动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

签署日期:二〇一八年一月十一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格式与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号》”)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准则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情况和变动情况。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在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共同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释 义

除非特别说明,以下简称在本报告书中具有如下特定意义:

本报告书	指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三一集团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三一重工、上市公司	指	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三一集团可交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指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2016年非公开发行的债券简称为“16三一EB”和“三一02EB”可交换债
三一重能	指	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朱雀股权投资	指	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
富国资产	指	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代表“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
国信证券	指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一致行动人	指	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易小刚等、三一重能有限公司、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代表“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收购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唐修国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32,288万元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000722592271H
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高新技术产业、汽车制造业、文化教育业、新能源、互联网业的投资(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机械设备及其零部件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维修和进出口业务;二手设备及其他机器设备的收购、维修、租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新型路桥材料、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再生建筑材料及新材料的研发、生产、销售、技术推广及转让;建筑物拆除(不含爆破作业);建筑设计;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土木工程、铁路、道路、隧道和桥梁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工业化装备、建筑预制件的研发、制造、销售;建筑大数据平台建设及服务;新能源装备研发、制造与销售,新能源的技术开发与服务、能源合同管理、售电服务;太阳能光伏电站系统集成及发电;风力发电机及其部件、增速机、电气机械及器材(含防爆型)、电机、变压器、电气传动系统及其相关设备、机电设备、主控、变频、变流器控制柜及冰冷柜的生产和销售;软件、技术研究开发及转让;技术、信息、认证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产业及园区开发、经营;企业管理服务;住宿、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期限	2000年10月18日至长期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三一路三一工业城三一行政中心三楼
联系电话	0731-85835642

三一集团的主要股东如下:

姓名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梁稳根	182,168,896	56.42	自然人
唐修国	28,252,000	8.75	自然人
向文波	25,830,400	8.00	自然人
毛中吾	25,830,400	8.00	自然人
袁金华	15,336,800	4.75	自然人
周福贵	11,300,800	3.50	自然人
易小刚	9,686,400	3.00	自然人

三一集团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的居留权	在三一集团任职情况
梁稳根	男	中国	否	董事
唐修国	男	中国	否	董事长兼总经理
向文波	男	中国	否	董事
易小刚	男	中国	否	董事
毛中吾	男	中国	否	董事
袁金华	男	中国	否	董事
周福贵	男	中国	否	董事
王佐春	男	中国	否	董事
赵想章	男	中国	否	董事
梁林河	男	中国	否	董事
梁在中	男	中国	否	董事

二、一致行动人情况

(一)梁稳根等7名自然人

姓名	性别	国籍	身份证号码	住所及通讯地址	通讯方式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的居留权
梁稳根	男	中国	432503195612****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唐修国	男	中国	432831196308****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向文波	男	中国	432503196206****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易小刚	男	中国	110102196309****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毛中吾	男	中国	432503196208****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袁金华	男	中国	432503195904****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周福贵	男	中国	440301196202****	湖南省长沙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0731-84031888	否

(二)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4674556 38X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毛中吾
注册资本:128000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2008年04月17日至2028年04月16日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北清路三一产业园

经营范围:生产风力发电机、增速机、电气机械及器材、机电设备;多种系列机型压裂设备的装配生产;道路货物运输;电气机械及器材、重型工业装备及通用设备、机电设备、普通机械、专业设备、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研究开发、销售;电力生产设备安装;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出租商业用房、办公用房;租赁建筑工程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一重能的股东为湖南三一重能有限公司。

三一重能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毛中吾	男	中国	否	执行董事
谈 波	男	中国	否	总经理

(三)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代表“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

企业名称:朱雀股权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华轮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资本:11208.2万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95762107U
营业期限自:2009年09月28日至2029年09月27日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宁桥路600号5号楼217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帐),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朱雀股权投资的主要股东如下:

名称	持股金额(元)	持股比例(%)	股份性质
李华轮	58,748,026	52.41	自然人
上海新朱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9,306,474	26.15	法人
其他股东	24,027,500	21.44	
合计	112,082,000	100	

朱雀股权投资主要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李华轮	男	中国	否	董事长、总经理、投资总监
梁跃军	男	中国	否	董事、副总经理
洪露	女	中国	否	董事、投研部总经理
周松	男	中国	否	董事
葛俊	男	中国	否	董事

(四)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代表“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74847642J
企业名称:富国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戈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20000万人民币
营业期限自:2013年08月13日至长期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1287号1幢三层333A室

经营范围:特定客户资产管理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富国资产的股东为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富国资产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的居留权	任职情况
陈戈	男	中国	否	法人代表(董事长)
林志松	男	中国	否	董事
李笑薇	女	美国	护照	董事
曹明	女	中国	否	董事(总经理)
张鹏	男	中国	否	董事

(五)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表“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

“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基本信息如下:

委托人: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管理人: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与一致行动人之间的关系说明

(一)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等7名自然人均为三一集团主要股东,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梁稳根等7名自然人与三一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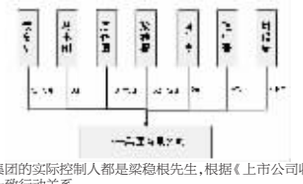

(二)三一重能、三一集团的实际控制人都是梁稳根先生,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三一重能与三一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三)根据中国证监会2015年7月8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2015年7月,三一集团、梁稳根、唐修国、袁金华等通过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增持三一重工股份69,731,917股,三一集团通过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增持三一重工股份12,517,799股,三一集团通过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增持三一重工股份12,531,833股,因此朱雀三一稳市1号证券投资基金、富国资产维信1号混合型资产管理计划、国信证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编号:(DX)国信-朝阳5号)与三一集团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四、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 除合并持有境内上市公司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之外,梁稳根、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等7名自然人间接合并持有香港上市公司三一重装国际控股有限公司5%以上的股份,详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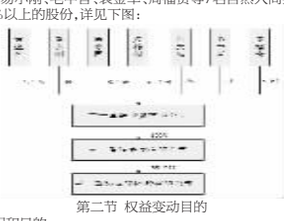

第二节 权益变动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原因和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主要原因是三一集团非公开发行的可交换债券(债券代码:137006、137017)持有人在2017年11月1日至2018年1月9日换股304,097,949股, 导致三一集团持有的三一重工股份比例减少4.22%;同时三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在二级市场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75,193,695股,累计减少比例为1.02%。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持股计划

未来十二个月三一集团可交换债券持有人可自主进行换股,故三一集团存在未来12个月内因换股而减少股份的情形。

根据2017年11月22日公开披露的《三一重工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及公司董事、高管减持股份计划公告》,三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唐修国、向文波、易小刚、毛中吾、袁金华、周福贵拟减持股份2450万股。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无在未来12个月内除上述情形之外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意向。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因三一集团可交换债券持有人换股导致三一集团持股减少。

二、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前后情况

序号	时间	股东名称	持有股票数量(股)	占三一重工总股本比例
1	2017年11月1日	三一集团有限公司	3,128,584,070	40.93%